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8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56 号)核准，由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47 元。截止 2016 年 8 月 22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11,7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0,719,515.2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1,030,484.76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854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管理制度。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6,506,549.00 元，其中：置换前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人民币 68,794,800.00 元，用于投资年产 10 万台套冷却模块单元项目新增支出人民币 17,711,749.00 元。

公司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1,030,484.76 元，扣除已使用的募集资

金人民币 86,506,549.00 元，扣除手续费支出人民币 542.28 元，加上收到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529,988.02 元，加上理财产品含税收益人民币 1,379,202.17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96,432,583.67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6,432,583.67 元，金额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8 日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	存放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10658001040011804	年产 10 万台套冷却模块单元项目、换热器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6,431,246.0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010120100107427	年产 10 万台套冷却模块单元项目、换热器	1,337.61

司无锡分行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 项目	
合计			6,432,583.67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涉及金额	起止日期
1	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01号】-92天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17年4月25日至2017年7月26日
2	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42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17年5月24日至2017年8月22日
3	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43期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型	45,000,000.00	2017年6月22日至2017年8月22日
合计				9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879.4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同时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9 月 14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286 号《关于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 资金投资额 (1)	截止 2016 年 9 月 14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 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资金金额 (2)	占比 (3) = (2) / (1)
1	年产 10 万台套 冷却模块单元 项目	23,828.00	5,850.03	24.55%
2	换热器工程技 术研发中心技 术改造项目	3,185.00	1,029.45	32.32%
	合 计	27,013.00	6,879.48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外，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收益，根据 201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该事项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出具

了同意的意见。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需要陆续投入并统筹规划。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半年度）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8,103.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2.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5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 万台套冷却模块单元项目	否	23,828.00	23,828.00	23,828.00	1,192.50	7,451.02	-16,376.98	31.27%	2018 年 6 月	—	—	否
换热器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3,185.00	3,185.00	3,185.00	170.19	1,199.64	-1,985.36	37.67%	2018 年 6 月	—	—	否
合计	—	27,013.00	27,013.00	27,013.00	1,362.69	8,650.66	-18,362.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实现首次公开上市并募集项目所需资金, 在此之前, 公司通过自筹资金于 2016 年开工项目基建, 由于天气及地质条件等原因, 基建完成比预期时间延迟。截至本报告日, 基建已接近完工, 募投项目正有序推进。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收益，公司根据 2016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该事项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具体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二、（二）”。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比募集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差 8,909.95 万元，系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的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